

证券代码：837950

证券简称：爱信股份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 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1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3/1 以电话方式通知。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慎重考虑，经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后，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及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定了《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书〉的协议》，协议生效日期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慎重考虑，公司经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进行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后，国融证券拟承接公司主办券商工作，并对公司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公司就

持续督导相关事宜与国融证券达成一致意见，双方拟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协议生效日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无异函之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公司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管理办法（试行）》、《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操作指南》等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宜的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事宜，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变更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并修改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变更前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 38 号院 2 号楼 5 层 507；变更后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9 号汇智大厦 6 层 2 单元 717 室。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等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变更注册地址并修改章程，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爱可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6日